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546
21 June 1995

CHINESE

第三五四六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5年6月21日星期三，上午10时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格拉夫·楚兰曹先生	（德国）
成员国：	阿根廷	卡登纳斯先生
	博茨瓦纳	勒格瓦伊拉先生
	中国	秦华孙先生
	捷克共和国	库凡达先生
	法国	默里梅先生
	洪都拉斯	马丁内斯·布兰科先生
	印度尼西亚	维斯努穆尔蒂先生
	意大利	富尔奇先生
	尼日利亚	艾瓦赫先生
	阿曼	胡塞比先生
	俄罗斯联邦	拉夫罗夫先生
	卢旺达	巴库拉姆特萨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普拉姆布利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格涅姆先生

95-85561 (c)

上午10时4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选举国际法院一名法官(S/1995/448、S/1995/449、S/1995/450和S/1995/490和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回顾,安全理事会在1995年3月9日举行的第3507次会议上通过了第979(1995)号决议,决定在1995年6月21日举行的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的会议上选举填补国际法院的空缺。

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的有关规定,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今天上午各自分别开会选举,以填补这一空缺。到法官候选人提名截止日1995年5月31日止秘书长收到的各国家团体提名的候选人名单载于文件S/1995/449。 文件S/1995/490和Add.1中载有秘书长在1995年5月31日以后收到的各国家团体提名的候选人名单。文件S/1995/450中载有各位被提名的候选人的简历。

安全理事会面前还有秘书长提出的一份备忘录,载于文件S/1995/448。该备忘录介绍国际法院目前的组成情况,并提出选举应遵从的程序。

我谨提请安理会注意,《国际法院规约》第十条第一段规定:

"候选人在大会及在安全理事会得绝对多数票者应认为当选。"

安全理事会上的法定多数票是八票。

《国际法院规约》第十五条规定:

"法官被选以接替任期未满之法官者,应任职至其前任法官任期届满时为止。"

因此,被选举递补由于罗伯特·阿戈法官逝世而产生的空缺的法官的任期将于1997年2月5日结束。

将进行无记名投票。在进行投票时，安理会成员将收到一张载有候选人名字的选票。选票发出之后，候选人不能退出选举，但可以在二次投票之间退出。安理会成员应在他们要选的候选人名字旁打个“X”。只能选举选票上有名字的候选人，而且每一位选举人只能选一名候选人，否则选票无效。在某一候选人获得所需多数选票之后，我将把这一候选人的名字通知大会主席。在收到大会主席关于大会选举结果的通知之前，我要求安理会不要散会。

我现在抽签挑选两个代表团担任记票员。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阿曼和俄罗斯代表团被抽中。因此我请它们各指定一位代表团成员担任记票员。

应主席邀请，哈尔西先生(阿曼)和卡列夫先生(俄国)担任记票员。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可否认为安理会现在准备进行选举填补罗伯托·阿戈法官去世造成的空缺？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会务官分发选票。

安理会成员应在他们想选举的候选人名字旁边的方格内打叉。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认为所有安理会成员现在都已选毕，我请会务官收集选票。

所有选票都已收齐。我谨提醒安理会。我们在磋商中已商定，待大会的选票收齐后才进行点票。安理会将继续开会，以待收到这一信息。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已获得通知，大会的选票已收齐。安全理事会的点票现在开始。点票员现在开始点票。如在磋商中商定的那样，将分别进行再次点票，每个

点票员各自点一次。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选票票数：15

无效票数：0

有效票数：15

法定多数票：8

所获票数：

路易吉·费拉里·布拉沃先生（意大利）	6
彼得·亨德里克·科伊曼斯先生（荷兰）	5
梅赫梅特·古内先生（土耳其）	2
圣地亚哥·托雷斯·贝纳德斯先生（西班牙）	2

主席（以英语发言）：鉴于没有候选人获得绝对多数，安全理事会现在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61条进行第二轮投票。

我请会务干事分发选票。

安理会成员应在他们愿投票的候选人名字旁打一个“X”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认为安理会所有成员都已投票，我请会务干事收回选票。

所有选票都已收齐。点票员现在开始点票。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选票总数：　　15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5
法定多数票：	8
所获票数：	
彼得·享德里克·科伊曼斯先生(荷兰)	7
路易吉·费拉里·布拉沃先生(意大利)	6
圣地亚哥·托雷斯·贝纳德斯先生(西班牙)	2
梅赫梅特·古内先生(土耳其)	0

主席(以英语发言)：没有候选人获得法定多数选票。因此，根据暂定议事规则第61条，安理会将进行第三轮投票。

我请会议干事分发选票。

安理会成员应该在他们要选的候选人名字旁打个“X”。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认为安理会所有成员已经投票完毕，我请会议干事收回选票。

选票已全部收齐。点票员现在开始点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投票结果如下：

选票总数：	15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5
法定多数票：	8
所获票数：	
路易吉·费拉里·布拉沃先生(意大利)	7
彼得·H·科伊曼斯先生(荷兰)	6

圣地亚哥·托雷斯·贝纳德斯先生(西班牙)　　2

主席(以英语发言):因候选人均未取得绝对多数,按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61条,安理会现在进行第四轮投票。

我请会务官分发选票。

安理会成员应在他们想选举的候选人名字旁打个“X”。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认为所有安理会成员都已选毕,我请会务官收集选票。

所有选票都已收齐。记票员现在点票。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选票总数:	15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5
法定多数票:	8
所获票数:	
路易吉·费拉里·布拉沃先生(意大利)	8
彼得·亨德里克·科伊曼斯先生(荷兰)	5
圣地亚哥·托雷斯·贝纳德斯先生(西班牙)	2

主席(以英语发言):因此,费拉里·布拉沃先生在安全理事会获得法定多数票。

我将以书面形式把表决结果通知大会主席。在我们等待大会主席将大会表决结果通知安理会时,我请安理会不要散会。

*　*　*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成员,我刚收到大会主席如下来信:

"我谨通知你,在今天为选举国际法院一名法官目的而召开的大会第104次全体会议上,以下候选人获得大会绝对多数票:路易吉·费拉里·布拉沃先生"。

鉴于安理会和大会已就同一候选人达成一致,尊敬的意大利法学家路易吉·费拉里·布拉沃先生当选国际法院法官,任期到1997年2月5日止。

我要向他表示祝贺,并祝他在担任当选的这一崇高职务时万事成功。我还要感谢点票员的协助。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次会议的工作。

下午12时55分散会